

竞争性磋商文件

(服务)

项目名称：2024-2025 年儋州校区园林绿化养护项目

项目编号：HD2023-3-027

采购人：海南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金政采购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24
第四章 采购需求	25
第五章 合同文本	33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格式	44
第七章 评审办法和程序	80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项目概况

2024-2025 年儋州校区园林绿化养护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海南政府采购网-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01 月 05 日上午 9:3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D2023-3-027

政府采购计划编号：46000023210200003543

项目名称：2024-2025 年儋州校区园林绿化养护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人民币 3000000.00 元（2 年预算）。

最高限价：人民币 3000000.00 元（2 年预算）（报价超过最高限价，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采购需求：数量、简要规格描述详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12 个月），考核合格后，可再续签 1 年（12 个月）。

服务地点：海南大学儋州校区

包号：项目本身

本项目不接受/接受联合体：不接受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印发通知 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关于信息

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试点工作的通知》、《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海南省绿色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 海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落实超常规举措加大对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支持的通知》

3.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若为企业(包含合伙企业)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供应商若为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 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供应商是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只有中国公民才能以自然人的身份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如供应商是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行业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分支机构可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文件中涉及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相关证明材料的,提供分支机构“负责人”的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提供的资料须是复印件加盖公章;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5.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6.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

8.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9.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

应商。【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于本项目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等渠道对供应商进行信用记录查询，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视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参与本项目的将被拒绝。供应商无须就此项提供材料。】

10.本项目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加盖公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年12月25日至2024年01月02日，每天00:00至24:00

地点：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系统(新)

方式：网上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01月05日上午9:30（北京时间）

地点：全程线上远程开标-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系统(新)

五、开启

时间：2024年01月05日上午9:30（北京时间）

地点：全程线上远程开标-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系统(新)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7.1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hainan.gov.cn/>）、海南金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官网

(<http://www.hijzc.com/>) ;

7.2 海南省政府采购网注册：供应商须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

(<https://www.ccgp-hainan.gov.cn/zhuzhan/>)中的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进行注册；

注意：供应商制作投标文件、签到等需选择 key 签章，海南 CA 数字证书办理所需材料及地址如下：

(1) CA 数字证书所需材料：登录海南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网站（网址：

<http://www.hndca.com/CA/>）“服务支持”中的“海南省电子招投标用户办理数字证书业务指南”下载。（可在线办理，也可现场办理）

(2) CA 数字证书现场办理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大英山东三路 2 号海南数据谷二号营地 2 层 212 室。数字证书咨询电话：0898-66668096、0898-66664947，电子签章咨询电话：0898-6520320）。已注册备案通过并取得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的供应商不需要再重新备案。

7.3 获取采购文件方式：登录海南政府采购网-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进行报名并下载电子版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其他文件；

7.4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操作项目：必须使用最新版本的电子投标书编制工具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并使用 CA 数字证书（含手机 CA）的电子印章进行签章，且使用 CA 数字证书（含手机 CA）进行加密后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至交易系统，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是配合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制作投标文件的工具。供应商/供应商使用该工具打开从系统下载的招投标文件包【为 wtbwj 格式】，离线编辑完成的投标文件各组成部分导入 pdf 格式签章，最终生成加密的投标文件【为 wenc 格式】）。电子投标书编制工具、投标工具使用手册及供应商使用手册等均可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

(<http://218.77.183.212:8199/u/loginu/>) -帮助中心下载。

注意事项：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操作，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海南省政府采购网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化的通知》，下载查看操作手册，在使用交易系统遇到问题可致电技术支持：0898-68546705。

注意：因系统原因，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导入的采购文件格式为图片版本 word 文件（下载的招投标文件包仍为为 wtbwj 格式），如供应商/供应商需要文字 word 版采购文件，请联系代理机构发送至邮箱。

7.5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海南大学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人民大道 58 号

联系方式：0898-6625177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海南金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 12 号世纪港 C1401 室

联系方式：0898-66756504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宋工

电话：0898-6675650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关于采购内容的具体要求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1	第一章 第四条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开启时间（磋商时间）：详见第一章
2	第一章 第四条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响应文件递交、开启地点（磋商地点）：全程线上远程开标-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3	第一章 第八条	采购人	采购人：海南大学 采购人机构所在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人民大道 58 号 联系人：苏老师 联系电话：0898-66251770
4	第一章 第八条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金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 12 号世纪港 C1401 室 联系人：宋工 联系电话：0898-66756504
5	第二章 第 12 条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形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履约保证金：合同金额的 3% 买方收取履约保证金
6	第二章第 13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90天（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的90天

	条		内有效)
7	第二章 第 14 条	响应文件份数	响应文件份数：纸质版文件 0 份，电子版文件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上传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加密的投标文件（wenc 格式）。（电子标）
8	第二章 第 25 条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 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联系部门：海南金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0898-66756504 通讯地址：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 12 号世纪港 C1401 室
9	第二章第 30.1.4 条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 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10	第二章第 31.1 条	标前踏勘现场或/和标 前答疑会	时间：2024 年 1 月 3 日上午九点半 地点：海南大学儋州校区 联系人：罗老师 电话：15120690199
11	特别说明	最后分项报价表	如若中标，供应商须向代理机构提供最后的分项报价表原件，送至代理机构处。
		围标串标行为判定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投标无效情形	1、如投标人在非开标现场上传的电子标书的 IP 地址相同，则 IP 地址相同的投标按无效标处理。 2、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为虚假材料的，按无效标处理

一、总则

1. 名词解释

1.1 “采购单位”系海南大学

1.2 “采购代理机构”系海南金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3 “磋商文件”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简称

1.4 “响应文件”系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简称

1.5 “磋商小组”系竞争性磋商小组的简称

1.6 “供应商”（申请人）系指购买磋商文件并向采购人提交响应文件。

1.7 “成交供应商”系指经过采购确定的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企业。

1.8 “货物”系指成交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要求，须向用户提供的一切系统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 and 材料。

1.9 “服务”系指磋商文件规定成交供应商须向用户提供的制作、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它有关的义务。

2. 适用范围

2.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采购人组织的本次磋商活动。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7. 满足本磋商文件第一章第二条资格要求的供应商。

3.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9.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10 必须为中小企业。

4. 费用承担

无论磋商过程中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均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5. 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供应商一旦参加本项目磋商，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

6. 踏勘现场

6.1. 供应商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

6.2. 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6.3. 经采购人允许，供应商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但供应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供应商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7.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7.1. 本磋商文件由六部分组成，包括：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合同文本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格式

第七章 评审办法和程序

7.2. 请仔细检查本磋商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7.3. 供应商必须详阅本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供应商若未按本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响应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接受，所造成的负面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8. 磋商文件的询问

供应商在收到磋商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询问，应按磋商公告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到采购代理机构，否则视为认可磋商文件的全部条款。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采用适当的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在其认为必要时，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发给已购买磋商文件的每一供应商。

9. 磋商文件的更正或补充

9.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9.2. 当磋商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采购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为准。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磋商文件的更正要求修正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决定推迟磋商截止日期和磋商时间，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了同一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9.3. 有关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采购公告发布网站公告与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下载为准。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0.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10.1 响应文件由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报价文件两部分组成

10.2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1) 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 (2) 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3) 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 (4) 供应商基本情况
- (5) 项目管理机构表
- (6)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7) 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简历表
- (8) 技术、商务响应偏离表
- (9)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格式自拟）
- (10) 项目实施方案
- (11) 投标承诺函

10.3 报价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12) 第一次磋商报价表（格式）
- (13) 磋商分项报价表
- (14)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15) 最后磋商报价（磋商结束后于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远程开标大厅响应报价）

10.4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包括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应磋商小组要求而递交的“补充或修改商务技术响应文件”)中均不得有任何报价，否则为无效响应文件，其投标资格可能被拒绝。

10.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二条的规定，供应商无论成交与否，其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1. 报价、语言及计量单位

11.1 磋商报价：

11.1.1 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11.1.2 报价应包括全部服务范围、内容要求、标准事项的费用及相关税费等其它有关的所有费用。

11.1.3 供应商应按第一次磋商报价表的要求报价，不能提供有选择的报价。

11.2 语言：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其它语言的资料，但有关段落必须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11.3 计量单位：除在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我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它计量单位）。

12. 履约保证金

12.1 是否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

要求，履约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或支票或汇票或本票或保函等形式提交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合同金额的 3%

不要求

12.2 成交供应商必须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合同内容，否则其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2.3 履约保证金将在成交供应商履行完合同所有义务后，由采购人凭履约保证金收款收据在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2.4 发生以下情况之一，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成交供应商擅自转包、转让的；
- (2) 采购合同规定的其他情形；
- (3) 成交人在投标活动中有违反法律法规政策规定行为的。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有效期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3.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竞争性磋商。同意这一要求的供应商，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受投标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4. 响应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14.1 响应文件的份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响应文件应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章处盖单位章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14.3 在磋商过程中，应磋商小组要求而递交的补充或修改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或报价文件，需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14.4 任何加行、涂改、增删，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4.5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注意事项

14.5.1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要求：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需按照交易平台的指引进行，除了制作文本格式的投标文件外，交易平台为了在开评标阶段提取关键数据，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中，同时填写结构化表单，进行条款关联等操作。供应商必须使用从交易平台下载的采购文件数据包，必须通过电子标书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和加密。采购文件有更正的必须下载更正后的采购文件数据包，否则将会导致解密失败。

14.5.2 签字盖章要求：本项目全流程电子化操作，直接使用 CA 对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即具有法律效益。因此，供应商按照交易平台指引，离线制作电子标书并签章即可，但对于制造商授权书等一些特殊形式的证明文件，仍需要手动签字或盖章后再扫描放入电子投标文件中，一并进行电子签章。采购文件有其他约定的从其约定。

14.5.3 加密要求：本项目全流程电子化操作，电子投标文件必须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加密。

15. 履约保证金，发生以下情况之一，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5.1 成交人擅自转包、转让的

15.2 成交人在投标活动中有违反法律、违反政策规定行为的；

15.3 采购合同规定的其他情形

16. 联合体投标（以下内容仅适合联合体投标）

16.1 两个以上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投标。

16.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相应能力；国家有关规定或者磋商文件对供应商资格条件有规定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16.3 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共同

投标协议连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人。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16.4 联合体各方在同一招标项目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16.5 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7. 响应文件的提交

17.1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本项目全流程电子化操作，供应商应当将加密后的投标文件在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递交成功后，平台即时向供应商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未经加密或未在规定时间内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交易平台拒收。

17.2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的书面材料应按本须知第 16 条规定进行编写，并注明“补充、修改响应文件”字样。

18.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8.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上传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18.2 若采购代理机构推迟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应以书面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8.3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文件，视为无效响应。

19. 投标无效的情形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 如供应商在非开标现场上传的电子标书的IP地址相同，则IP地址相同的投标按无效标处理；
- (6) 如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为虚假材料的，按无效标处理；
- (7)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五、竞争性磋商

20. 竞争性磋商

20.1 采购人按磋商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人代表、采购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20.2 供应商在开标（签到）倒计时结束前必须完成签到，要求在签到页面进行电子签章。签到成功后，等待代理机构发起解密。代理机构发起解密，设定解密时长，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成功者，视为无效响应。

六. 评审

21. 磋商小组与评审

21.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该磋商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响应文件并确定成交候选人。

21.2 磋商小组的组成成员名单在评审结果公告前属于保密内容。

22. 磋商小组开展评审工作应当遵循的原则

22.1 客观原则。依据本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及有效书面澄清材料作出客观评价，不得改变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标准及成交条件，不得擅自增加、放宽或取消重要商务和技术条款（参数）。

22.2 公平原则。按照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一视同仁对待所有供应

商，不得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歧视待遇。

22.3 合法原则。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维护国家和政府采购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22.4 效益原则。在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应当坚持低价优先，体现物美价廉。

22.5 回避原则。磋商小组成员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申请回避。本项规定所称的利害关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 ① 评审专家三年内曾在供应商或生产厂商单位任职、兼职或者持有股份或担任顾问的；
- ② 评审专家任职单位与采购代理机构为同一法人代表的；
- ③ 评审专家配偶或直系亲属在供应商或生产厂商单位任职、兼职或者持有股份或担任顾问的；
- ④ 评审专家、其配偶或直系亲属与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的；
- ⑤ 有其他利益关系的。

23. 评审方法

23.1 对所有供应商投标的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23.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审；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审的供应商，磋商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23.3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磋商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23.4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根据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载明的核心产品的情况，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 23.2 和 23.3 规定处理。

23.5 评审严格按照本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23.6 若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法得到核实或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磋商小组可取消其成交候选人资格，并按顺序由排序第二的候选人递补，依此类推。

23.7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3.8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公告发布媒介上发布成交结果。

24. 竞争性磋商和评审

详见本磋商文件第七章“评审办法和程序”

七、质疑和投诉处理

25. 质疑函接受的方式、处理和投诉

25.1 供应商如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5.2 供应商须在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5.3 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函格式按附录要求填写。未按要求填写、匿名、非书面形式、七个工作日之外的质疑均不予受理。

25.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25.5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八、授予合同

26. 成交通知

26.1 评审结束后确定成交候选人，成交公告在法定媒体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6.2 成交公告发出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其响应文件的约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

26.3 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采购代理机构无须对未成交供应商解释落标理由。

26.4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7. 签订合同

27.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成交合同，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承担赔偿责任。

27.2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7.3 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成交项目。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也不得将成交项目拆分后转包给他人。

27.4 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并与其签订合同。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签订合同，或者本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期限未能提交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投标人，依此类推，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九、其他

28. 腐败和欺诈行为

本采购形成的合同项下的买方和卖方（成交供应商）在合同生效和实施过程中应遵守最高的道德标准。为此目的，定义下述条件：

(1) “腐败行为”是指通过提供、给予、接受、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人员在采购过程中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买方和公共利益，包括供应商之间串通投标（递交响应文件之前和之后），人为地使投标丧失竞争性，剥夺

了买方从竞争中所获得的利益。

如果被推荐的成交供应商被认为在本采购合同的竞争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9. 废标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磋商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4) 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采购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5)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如实描述技术商务情况，真实填写响应（偏离）情况。除采购文件有特殊规定外，对主要技术商务或响应（偏离）情况不如实描述的，可按无效响应处理，涉及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按相关法律规定处理。

30. 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文件《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财政部司法部《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财库【2014】68号）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以及政府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实施意见，政府采购项目的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30.1 关于小微企业（供应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产品参与投标

30.1.1 本项目因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故不享受中小企业的价格优惠政策。

30.1.2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0.1.3 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30.1.4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0.2 关于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要求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要求，对获得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对于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单价给予 2% 的扣除（同时属于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单价只能给予 2%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应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30.3 关于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要求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更新《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承担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任务机构名录》。根据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工信部、公安部、财政部等联合发布《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自 2023 年 7 月 1 日起，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后，方可销售或者提供。

具备资格的机构是指列入《承担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任务机构名录》的机构。

30.4 对于绿色产品的投标单价给予 2%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1. 其它

31.1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31.2 成交供应商须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31.3 采购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

31.3.1 以成交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

31.3.2 采购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标准 70% 计算；

31.3.3 采购代理服务费的交纳方式：银行支票、汇票、电汇、现金、转账等。

31.4 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1.4.1 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至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

31.4.2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现场查询记录的网页打印件。

31.4.3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1.4.4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31.4.5 成交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1至3年内禁止参加采购活动并承担法律责任和违约责任：

(1)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不履行招标项目合同，承担法律责任和违约责任，包括承担诉讼费、律师费、顺延标价差额、误工损失等；

(2)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合同或者以欺骗的方法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3)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4) 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其他政府采购政策规定的。

32.采购代理机构账户信息

开户名:海南金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 平安银行海口海府支行

账 号: 110 1471093 6004

附录 1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1：

请求 1：

.....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有质疑问题时，应将所有的问题一次性提出，同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章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或改革后的“三证合一”或“多证合一”营业执照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运营商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其分支机构可参与投标。采购文件中涉及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相关证明材料的，提供分支机构“负责人”的相关证明材料】；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书，加盖公章】；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书，加盖公章】；

(4)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7)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于本项目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等渠道对供应商进行信用记录查询，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视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参与本项目的将被拒绝。供应商无须就此项提供材料。】

(8)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书【按磋商文件格式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原件】

(9) 本项目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加盖公章】。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背景

海南大学儋州校区是一个拥有 60 多年的历史校区，位于海南省儋州市宝岛新村，校园占地面积 1000 亩，教学实习基地 708 亩，校园植物种类丰富，2015 年统计有 158 种植物，其中有几十种珍稀植物，因历史悠久，因此许多乔木都高达 30 米。

二、工作目标

承包养护期限内，供应商应按照园林绿化养护操作规程及园林绿化养护质量标准，合理组织，精心养护，保质保量完成养护管理任务。

三、项目名称：2024-2025 年儋州校区园林绿化养护项目

▲四、采购内容及要求：

4.1、绿化养护清单：

区域	草坪面积/m ²	色块/m ²	树木（株）		其它(亩)
			乔木	灌木	
学生宿舍区	56949	2646	1697	948（棕榈）	
核心区域与教学区	67480			3368（小灌木）	
市场与南区	76720				
医院与铺仔教学区	4450				
农科基地与西环路	12680				
两院广场	16000				
东湖和思源湖绿化及水面垃圾清理					35
重大节假日买花及摆放等					
合计	253259	2646	1697	4316	35

4.2、绿化服务要求：

（一）、绿化养护服务总体要求

承包养护期限内，供应商应按照园林绿化养护操作规程及园林绿化养护质量标准，合理组织，精心养护，保质保量完成养护管理任务。具体如下：

序号	园林养护内容	目标	备注
1	高大乔木 1697 株	集中修剪至少 3-4 次/年	
2	棕榈植物 948 株	集中修剪至少 4-5 次/年	
3	绿篱 2646m ²	集中修剪至少 5-7 次/年	
4	灌木 3368 株	集中修剪至少 4-5 次/年	
5	草坪 253259m ²	集中修剪至少 8-10 次/年	
6	校区植物施肥	至少 2 次/年	
7	校区植物浇水	根据天气情况而定	
8	校区植物的病虫害防治	4-5 次/年	
9	校区绿地卫生清洁	5 次/周	
10	水浮莲、浮萍清理	1 次/周	
11	重大节假日及开学摆花	5-6 次/年	

（1）修剪：根据各类植物的生长特点、地理环境、景观要求，按照操作规程适时进行；

（2）施肥：根据各类植物的生长特点及植物对肥料的需要，要求年施肥不得少于 2 次，新种植物视生长情况，适时适量进行施肥，以保持各类植物的生长旺盛达到一定景观效果；

（3）除草：各类绿地、树穴、绿化带要结合松土及时清理各类杂草；

（4）修枝：主要用于乔木、大型灌木，对不对称要进行清除，以保持树木骨架清晰，促使生长形态美观，营养集中；

（5）清洁：及时清扫乔木、大型灌木的落叶及绿篱内的落叶，保持绿化带整洁；

（6）病虫害防治：病虫害防治是园林植物养护中较为重要的手段和内容，要根据各类植物的寄生对象及时做好预测预报，及时采取措施防治；

春：

①逐步撤除防寒设施，进行灌溉和施肥，为树木萌发生长提供水肥条件。

②补缺植株。

③对原有和新种植树木进行抹芽。

④风害树木顺手扶正，根部培土成馒头型，并立支柱。

⑤做好春季病虫害防治工作，三月份即开始进行全面预防喷药。⑥做好雨季台风防涝的准备工作。

夏：

①抓紧浇水抗旱，雨水过多时加强排水防涝。

②严防病虫害，特别是叶面虫害的发生。

③进行生长期修剪，宜尽量从轻修剪。主要是控制竞争枝条生长，以集中营养供骨架枝旺盛生长。

秋：

①继续做好抗旱排涝后期工作，旱时灌水，涝时及时排水。

②做好秋季植树。

③防病虫害，及时进行药物防治。

④为施过冬肥做好前期准备。

冬：

①进行冬季整形修剪，幼树的修剪以整型为主，对观叶植物以控制侧枝生长，促进主枝生长为目的修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及藤蔓寄生植物，保持树形优美。

②开环状沟施过冬肥，保障来年生长。

③做好防寒工作。

④防病虫害，消灭越冬虫卵和幼虫。

⑤刷白：对生长良好的树杆基部 1.2 米处涂石灰浆加盐刷白，做到涂均匀，上缘平整。

(7) 抗旱、抗台、抗涝、防寒：旱季及新种植物要及时进行灌溉，防止植物因脱水而造成枯死。台汛期间要做好加固、排涝抢险工作，防止植物受损。做好苗木保暖工作，保证苗木顺利越冬。

(8) 隶属海南大学儋州校区的东湖水面和宿舍区内的思源湖上的漂浮物和垃圾及时清理。

(二)、绿化养护服务具体要求

1、草坪、乔木、灌木、绿篱等养护服务要求

1) 养护单位应具备专业养护管理人员、专业设备和专业技术工人进行作业，施工过程中

无违章操作现象，无安全事故。拟投入校区园林养护的一线员工不少于 18 人（不含管理人员和办公室人员等，建议尽量为当地周边村民提供就业岗位），入场后 20 个工作日内提供所有人员的身份证复印件和劳动合同复印件（**投标时供应商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2) 树木要求枝繁叶茂树冠完整无重大病虫害，主侧枝分布均匀，数量适宜，内膛通风透光；日常剥芽须及时到位，不得出现因剥芽、修剪而产生的树皮拉伤现象；冬季须对树木进行整形修剪和涂白，涂白高差不超过 5cm，树木修剪的切口应靠节、平整，树木台风季节应有防风措施，每年至少对所有绿化树木施肥两次，施肥前要上报具体工作方案。

3) 灌木要求枝叶繁茂无重大病虫害，枝叶分部均匀观叶期内叶色鲜艳，观花期内开花正常，同一品种要求整体形状及大小保持均匀一致。

4) 绿篱要求枝叶繁茂无重大病虫害，球类绿篱要求球形丰满、完整，球面光滑密实，做到同一要求的球类绿篱直径及球型保持一致；条状绿篱要求线形顺直流畅，棱角分明，高度一致，无明显起伏；日常修剪及时到位，须根据不同要求修剪成型。

5) 内外清坎、斜坡及路肩要求树木生长旺盛，绿地留草高度一致，乱垦乱种应及时清除。

6) 定期拔除杂草、清理杂物，确保草坪清洁。

7) 定期施肥、喷洒农药，确保草坪色泽茂盛，病虫害控制及时。

8) 定期修剪（割草），修剪后高度 5-6cm，修剪平整，边角无遗留。

9) 定期浇水，确保土壤湿润，草坪无枯黄现象。

10) 雨季做好排水工作，确保草坪不被淹死。

11) 草坪无空秃、死亡草坪及时补种，植株无歪斜、倒伏现象，确保整齐。

12) 枯死树木根据季节进行更换。补植的树木，应选用原来的树种，规格也应相近似；若确需改变树种或规格则须与采购人协商，在保证与原景观相协调的原则下，方可更换；补植行道树种必须与同路段树种一致。

2、绿地占用必须持有严格的审批手续，未经审批，严禁各种侵占绿地行为发生。经审批同意占用的，须全过程跟踪，严格控制施工作业面，临时占用的要及时恢复。

3、负有绿地管理责任，凡在管养范围内的绿地，采购人需协助供应商在施工前需与施工方协商在规定时间内恢复绿地事宜，施工方同意后方可施工，供应商有权对草坪损伤赔偿标准收取修复保证金。凡因施工造成绿地损伤所导致绿地不能及时恢复，可从修复保证金扣除，否

则供应商自己承担责任。

（三）建立绿化养护台账

1. 应建立完整的绿化养护台账，并由专人负责。绿化资料分类及数据记录详实。

2. 月度养护计划及养护作业应按时记录、及时上报，并符合现状和季节特点，针对性强，不弄虚作假。

3. 应建立绿化养护数据库，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变动。

4.3、服务质量和标准

1、供应商对本项目的养护作业时间每周不得少于 40 小时（有效作业时间），作业时间安排根据气候及养护要求进行，每月向采购人上报作业计划，经批准后实施。

2、供应商对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按《海南省园林植物养护技术规程》和《海口市城镇园林绿地养护管理标准（试行）》的相关要求执行，另草坪死亡率 $\leq 5\%$ ，乔木与灌木等苗木死亡率 $\leq 3\%$ ，低于此标准由养护单位进行同等修复。

3、供应商除应符合上述规范外，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4.4、绿化养护验收

1、每月 5 日前（节假日顺延）由双方代表按平时巡查记录汇总成月度绿化养护验收表，绿化养护质量根据当月养护实际情况，进行评定。

2、采购人根据附件《海南大学儋州校区绿化养护管理评分表》平均得分情况的评定结果及供应商的人员出勤情况支付供应商的绿化养护费。

4.5、供应商的义务

1、供应商为采购人提供专业化的养护管理；严格教育、培训和管理绿化员工。遵守采购人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采购人的管理，爱护采购人及校区财物，维护采购人良好形象。

2、供应商的所有工作人员，必须按采购人管理的有关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并提交所有工作人员有效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工作时间，所有供应商绿化员工佩带工卡上岗，工作时间不得擅离岗位。

3、供应商负责按采购人要求服务质量标准实施绿化养护保养作业并配合采购人之定期检查评估，根据检查发现不合格项须按采购人要求限期内予以整改。

4、每月 30 日之前将下月绿化养护工作计划以书面形式交采购人审核；调整的月度工作计

划需要报采购人备案。

5、供应商不得因其它绿化养护工地的需要等原因,随意将本园区的绿化员工调离;确需调离的,需制定人员补充计划并经采购人批准后方可实施。

6、如遇有关部门进行检查,供应商必须保证修剪等绿化养护措施到位,如因供应商原因未能通过有关检查,供应商将承担全部违约责任,采购人有权视具体情况对供应商采取相应处罚。

7、供应商应积极听取采购人对校区绿化养护工作的意见,认真配合并完成其他特殊绿化养护事项。如遇台风、暴雨等意外情况,有义务在采购人的统一指挥下参加抢险工作,半小时以内到达抢险现场。

8、绿化资料记录详细,分类清楚,数据详实。月度养护计划及养护作业应按时记录、及时上报,并符合现状和季节特点,针对性强,不弄虚作假。现场所有的工作记录必须规范、清晰、真实的记录工作的状态,并定期的进行归档、保存,以备采购人检查。

9、供应商主管应每周自检一次,每月至少指派一名专业管理人员检查绿化养护情况,并积极征询采购人意见,加强沟通,不断提高服务品质。

10、若供应商对采购人提出的有效投诉(特别是服务质量问题)未予及时正确处理和解决达两次以上,采购人直接向供应商提出警告。

11、供应商必须签收采购人开出的《整改通知单》,不得无故推诿,如遇合同承包区域内重大投诉或事件时,给采购人带来校园绿地负面影响或绿地直接经济损失的,供应商负直接责任。供应商拒签《整改通知单》时,采购人发函之日起三天内视为对方收到并认可前述通知载明事项。

12、因供应商养护不当造成当年种植苗木死亡的,供应商免费在采购人限期内更换相同品种规格的苗木进行补种。

14、供应商从合同签订之日起安排工作人员入场,满足校园日常养护。着装符合现场管理要求的工服在校园区绿化养护现场。

15、在绿化养护用水用电管理方面,供应商采取措施以尽可能节约用水用电以维护采购人合法权益:

- (1) 不使用破损的水管;

- (2) 在浇水时采用喷灌；
- (3) 教育培养员工节水意识；
- (4) 及时提交月度用水计划；
- (5) 其它节水措施。

五、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 3000000.00 元（2 年预算）

六、商务要求

1.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12 个月），考核合格后，可再续签 1 年（12 个月）

2. 付款方式：

2.1. 采购人核定供应商本年度全年工作范围、工作量、质量验收标准及相应费用，将本年度的养护费用按月份计算分三次支付给供应商，分别为第一次支付养护费用在 2024 年 5 月 31 日前；第二次支付养护费用在 2024 年 9 月 30 日前；第三次支付养护费用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每次支付需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届时供应商提供养护发票给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发票两周内完成支付，以上所有费用均为含税价。供应商在每月 5 日前养护结束后，立即邀请采购人员进行上月现场验收，验收合格后存档。（如续签养护合同，则 2025 年付款方式与 2024 年相同）

2.2. 支付条件：

支付承包费时需满足以下条件：

- (1) 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符合规定的发票；
- (2) 供应商有科学完整绿化养护记录；
- (3) 供应商有验收合格表。

2.3. 供应商向采购人每年提供两次绿化养护总结材料，分别为 12 月底前和 6 月底前，并向采购人汇报工作。

2.4. 遵照“先赔偿后结算”的原则，如供应商在工作中给采购人造成损失需要承担赔偿责任的，采购人有权从承包金中直接扣除。

3. 服务地点：海南大学儋州校区

4. 报价要求：以人民币填报价格，高于最高限价的报价将被否绝；采用包干制（全包），

即供应商在承包期内服务需要的人工费、绿化环境美化费、化肥费、农药费、工具费、设备维修费、水电费、服装费、车辆运行费、保险费、各种税费、劳保等一切费用，同时负责和台风、暴雨、干旱等自然灾害发生树木扶正、养护、补苗等各项应有费用。如有养护不当造成任何绿化苗木、草皮等损坏或死亡需补种等费用，供应商自行考虑市场风险。

七、其他

1. 项目的实质性要求：按本采购文件的要求实施。
2. 合同的实质性条款：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3. 安全标准：符合国家、地方和行业的相关政策、法规。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强制性标准：无

第五章 合同文本

海南大学

儋州校区绿化养护服务合同

二〇二四年一月

海南大学儋州校区绿化养护合同

发包方（甲方）：海南大学

社会信用统一代码：12460000428200732M

项目负责人：王联春

联系方式：0898-23300600

通讯地址：海南省儋州市那大镇宝岛新村

承包方（乙方）：

社会信用统一代码：

项目负责人：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规定，为明确在绿化养护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责任，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2024-2025 年儋州校区园林绿化养护项目

项目地址：海南大学儋州校区

海南大学儋州校区是一个拥有 60 多年的历史校区，位于海南省儋州市宝岛新村，校园占地面积 1000 亩，教学实习基地 708 亩，校园植物种类丰富，2015 年统计有 158 种植物，其中有几十种珍稀植物，因历史悠久，因此许多乔木都高达 30 米。

绿化养护清单：

区域	草坪面积/m ²	色块/m ²	树木（株）		其它(亩)
			乔木	灌木	
学生宿舍区	56949	2646	1697	948（棕榈）	
核心区域与教学区	67480			3368（小灌木）	
市场与南区	76720				
医院与铺仔教学	4450				

区					
农科基地与西环路	12680				
两院广场	16000				
东湖和思源湖绿化及水面垃圾清理					35
重大节假日买花及摆放等					
合计	253259	2646	1697	4316	35

第二条 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之前，乙方应交纳合同金额的 3% 作为履约保证金，乙方全面履行合同，于合同到期后，如无服务质量投诉，无息退还。

第三条：承包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12 个月），考核合格后，可再续签 1 年（12 个月）

第四条 承包方式

采用包干制（全包），即乙方在承包期内服务需要的人工费、绿化环境美化费、化肥费、农药费、工具费、设备维修费、水电费、服装费、车辆运行费、保险费、各种税费、劳保等一切费用，同时负责和台风、暴雨、干旱等自然灾害发生树木扶正、养护、补苗等各项应有费用。如有养护不当造成任何绿化苗木、草皮等损坏或死亡需补种等费用。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1. 甲方核定乙方本年度全年工作范围、工作量、质量验收标准及相应费用，将本年度的服务承包费用_____万元/月(大写：_____整)，总价_____万元(大写：_____整)，将本年度的养护费用按月份计算分三次支付给供应商，分别为第一次支付养护费用在 2024 年 5 月 31 日前；第二次支付养护费用在 2024 年 9 月 30 日前；第三次支付养护费用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每次支付需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届时供应商提供养护发票给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发票两周内完成支付，以上所有费用均为含税价。供应商在每月 5 日前养护结束后，立即邀请采购人员进行上月现场验收，验收合格后存档。（如续签养护合同，则 2025 年付款方式与 2024 年相同）

2、支付条件：

支付承包费时需满足以下条件：

- (1) 乙方向甲方提供符合规定的发票；
- (2) 乙方有科学完整绿化养护记录；
- (3) 乙方有验收合格表。

3、乙方向甲方每年提供两次绿化养护总结材料，分别为12月底前和6月底前，并向甲方汇报工作。

4、遵照“先赔偿后结算”的原则，如乙方在工作中给甲方造成损失需要承担赔偿责任的，甲方有权从承包金中直接扣除。

第六条 绿化服务要求

（一）、绿化养护服务总体要求

承包养护期限内，乙方应按照园林绿化养护操作规程及园林绿化养护质量标准，合理组织，精心养护，保质保量完成养护管理任务。具体如下：

序号	园林养护内容	目标	备注
1	高大乔木 1697 株	集中修剪至少 3-4 次/年	
2	棕榈植物 948 株	集中修剪至少 4-5 次/年	
3	绿篱 2646m ²	集中修剪至少 5-7 次/年	
4	灌木 3368 株	集中修剪至少 4-5 次/年	
5	草坪 253259m ²	集中修剪至少 8-10 次/年	
6	校区植物施肥	至少 2 次/年	
7	校区植物浇水	根据天气情况而定	
8	校区植物的病虫害防治	4-5 次/年	
9	校区绿地卫生清洁	5 次/周	
10	水浮莲、浮萍清理	1 次/周	
11	重大节假日及开学摆花	5-6 次/年	

(1) 修剪：根据各类植物的生长特点、地理环境、景观要求，按照操作规程适时进行；

(2) 施肥：根据各类植物的生长特点及植物对肥料的需要，要求年施肥不得少于 2 次，新种植物视生长情况，适时适量进行施肥，以保持各类植物的生长旺盛达到一定景观效果；

(3) 除草：各类绿地、树穴、绿化带要结合松土及时清理各类杂草；

(4) 修枝：主要用于乔木、大型灌木，对不对称要进行清除，以保持树木骨架清晰，促

使生长形态美观，营养集中；

(5) 清洁：及时清扫乔木、大型灌木的落叶及绿篱内的落叶，保持绿化带整洁；

(6) 病虫害防治：病虫害防治是园林植物养护中较为重要的手段和内容，要根据各类植物的寄生对象及时做好预测预报，及时采取措施防治；

春：①逐步撤除防寒设施，进行灌溉和施肥，为树木萌发生长提供水肥条件。②补缺植株。③对原有和新种植树木进行抹芽。④风害树木顺手扶正，根部培土成馒头型，并立支柱。⑤做好春季病虫害防治工作，三月份即开始进行全面预防喷药。⑥做好雨季台风防涝的准备工作。

夏：①抓紧浇水抗旱，雨水过多时加强排水防涝。②严防病虫害，特别是叶面虫害的发生。③进行生长期修剪，宜尽量从轻修剪。主要是控制竞争枝条生长，以集中营养供骨架枝旺盛生长。

秋：①继续做好抗旱排涝后期工作，旱时灌水，涝时及时排水。②做好秋季植树。③防病虫害，及时进行药物防治。④为施过冬肥做好前期准备。

冬：①进行冬季整形修剪，幼树的修剪以整型为主，对观叶植物以控制侧枝生长，促进主枝生长为目的修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及藤蔓寄生植物，保持树形优美。②开环状沟施过冬肥，保障来年生长。③做好防寒工作。④防病虫害，消灭越冬虫卵和幼虫。⑤刷白：对生长良好的树杆基部 1.2 米处涂石灰浆加盐刷白，做到涂均匀，上缘平整。

(7) 抗旱、抗台、抗涝、防寒：旱季及新种植物要及时进行灌溉，防止植物因脱水而造成枯死。台汛期间要做好加固、排涝抢险工作，防止植物受损。做好苗木保暖工作，保证苗木顺利越冬。

(8) 隶属海南大学儋州校区的东湖水面和宿舍区内的人工湖上的漂浮物和垃圾及时清理。

(二)、绿化养护服务具体要求

1、草坪、乔木、灌木、绿篱等养护服务要求

1) 养护单位应具备专业养护管理人员、专业设备和专业技术工人进行作业，施工过程中无违章操作现象，无安全事故。投入校区园林养护的一线员工不少于 18 人（不含管理人员和办公室人员等，建议尽量聘请当地周边村民就业），入场后 20 个工作日内提供所有人员的身份证复印件和劳动合同复印件

2) 树木要求枝繁叶茂树冠完整无重大病虫害，主侧枝分布均匀，数量适宜，内膛通风透光；日常剥芽须及时到位，不得出现因剥芽、修剪而产生的树皮拉伤现象；冬季须对树木进行整形修剪和涂白，涂白高差不超过 5cm，树木修剪的切口应靠节、平整，树木台风季节应有防风措施，每年至少对所有绿化树木施肥两次，施肥前要上报具体工作方案。

3) 灌木要求枝叶繁茂无重大病虫害，枝叶分部均匀观叶期内叶色鲜艳，观花期内开花正常，同一品种要求整体形状及大小保持均匀一致。

4) 绿篱要求枝叶繁茂无重大病虫害，球类绿篱要求球形丰满、完整，球面光滑密实，做到同一要求的球类绿篱直径及球型保持一致；条状绿篱要求线形顺直流畅，棱角分明，高度一致，无明显起伏；日常修剪及时到位，须根据不同要求修剪成型。

5) 内外清坎、斜坡及路肩要求树木生长旺盛，绿地留草高度一致，乱垦乱种应及时清除。

6) 定期拔除杂草、清理杂物，确保草坪清洁。

7) 定期施肥、喷洒农药，确保草坪色泽茂盛，病虫害控制及时。

8) 定期修剪（割草），修剪后高度 5-6cm，修剪平整，边角无遗留。

9) 定期浇水，确保土壤湿润，草坪无枯黄现象。

10) 雨季做好排水工作，确保草坪不被淹死。

11) 草坪无空秃、死亡草坪及时补种，植株无歪斜、倒伏现象，确保整齐。

12) 枯死树木根据季节进行更换。补植的树木，应选用原来的树种，规格也应相近似；若确需改变树种或规格则须与采购人协商，在保证与原景观相协调的原则下，方可更换；补植行道树种必须与同路段树种一致。

2. 绿地占用必须持有严格的审批手续，未经审批，严禁各种侵占绿地行为发生。经审批同意占用的，须全过程跟踪，严格控制施工作业面，临时占用的要及时恢复。

3. 负有绿地管理责任，凡在管养范围内的绿地，甲方需协助乙方在施工前需与施工方协商在规定时间内恢复绿地事宜，施工方同意后方可施工，乙方有权对草坪损伤赔偿标准收取修复保证金。凡因施工造成绿地损伤所导致绿地不能及时恢复，可从修复保证金扣除，否则乙方自己承担责任。

（三）建立绿化养护台账

1. 应建立完整的绿化养护台账，并由专人负责。绿化资料分类及数据记录详实。

2. 月度养护计划及养护作业应按时记录、及时上报，并符合现状和季节特点，针对性强，不弄虚作假。

3. 应建立绿化养护数据库，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变动。

第七条 服务质量和标准

1. 乙方对本项目的养护作业时间每周不得少于 40 小时（有效作业时间），作业时间安排根据气候及养护要求进行，每月向甲方上报作业计划，经批准后实施。

2、乙方对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按《海南省园林植物养护技术规程》和《海口市城镇园林绿地养护管理标准（试行）》的相关要求执行。

3、乙方除应符合上述规范外，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第八条 绿化养护验收

1、每月5日前（节假日顺延）由双方代表按平时巡查记录汇总成月度绿化养护验收表，绿化养护质量根据当月养护实际情况，进行评定。

2、甲方根据附件《海南大学儋州校区绿化养护管理评分表》平均得分情况的评定结果及乙方的人员出勤情况支付乙方的绿化养护费。

第九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绿化养护之详细工作实施计划及管理方案，各专项业务操作规程，工作及培训计划、工作现场的质量记录及工作人员相关资料，并有权对乙方专业人员的技能予以评估。

2、根据实际需要，甲方有权调整各种管理细则和考核细则，有权定期或不定期对乙方工作进行必要的监督检查，有权根据考核结果扣减服务费。

3、甲方有权派员监督乙方承包范围内的绿化养护服务质量，发现问题及时通知乙方，要求乙方及时予以处理；对乙方合理之工作协助、要求及建议，甲方应给予全力支持。

4、甲方有权制定相应的管理措施，以保证乙方按照合同及其它双方议定要求运作。如遇绿化特殊工作需求时（如外来嘉宾参观、校领导来校区考察以及有重大活动等），有权要求乙方安排人员进行临时性修剪等绿化养护或恢复工作。

5、甲方向乙方提供绿化养护所必须之水电，费用由乙方负责。

6、甲方有义务向乙方提供绿化养护必须之便利条件，如提供现有的房屋办公、仓库，但不承担绿化养护所必须之设备维护、工具、苗木、肥料、药物等的费用。

7、甲方对乙方违规行为及现象、养护质量效果可开出《整改通知单》。

8、甲方有权对草坪、盆景、树木和绿篱等定期或不定期进行检查，一般每月一次，做记录。草坪中出现明显杂草、长短不均、明显空秃、明显枯黄、明显不割草，盆花明显缺盆、明显不鲜艳、枯萎、品种达不到条款要求，树木、花树、绿篱明显不修剪、明显有病虫害，连续三次检查不合格，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一切经济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第十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应严格按本合同约定承诺为甲方提供专业化的养护管理；严格教育、培训和管理

绿化员工。遵守甲方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的管理，爱护甲方及校区财物，维护甲方良好形象。

2、乙方的所有工作人员，必须按甲方管理的有关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并提交所有工作人员有效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工作时间，所有乙方绿化员工佩带工卡上岗，工作时间不得擅自离岗。

3、乙方负责按甲方要求服务质量标准实施绿化养护保养作业并配合甲方之定期检查评估，根据检查发现不合格项须按甲方要求限期内予以整改。

4、每月30日之前将下月绿化养护工作计划以书面形式交甲方审核；调整的月度工作计划需要报甲方备案。

5、乙方不得因其它绿化养护工地的需要等原因，随意将本园区的绿化员工调离；确需调离的，需制定人员补充计划并经甲方批准后方可实施。

6、如遇有关部门进行检查，乙方必须保证修剪等绿化养护措施到位，如因乙方原因未能通过有关检查，乙方将承担全部违约责任，甲方有权视具体情况对乙方采取相应处罚。

7、乙方应积极听取甲方对校区绿化养护工作的意见，认真配合并完成其他特殊绿化养护事项。如遇台风、暴雨等意外情况，有义务在甲方的统一指挥下参加抢险工作，半小时以内到达抢险现场。

8、绿化资料记录详细，分类清楚，数据详实。月度养护计划及养护作业应按时记录、及时上报，并符合现状和季节特点，针对性强，不弄虚作假。现场所有的工作记录必须规范、清晰、真实的记录工作的状态，并定期的进行归档、保存，以备甲方检查。

9、乙方主管应每周自检一次，每月至少指派一名专业管理人员检查绿化养护情况，并积极征询甲方意见，加强沟通，不断提高服务品质。

10、若乙方对甲方提出的有效投诉（特别是服务质量问题）未予及时正确处理和解决达两次以上，甲方有权提出警告。

11、乙方必须签收甲方开出的《整改通知单》，不得无故推诿，如遇合同承包区域内重大投诉或事件时，给甲方带来校园绿地负面影响或绿地直接经济损失的，乙方负直接责任。乙方拒签《整改通知单》时，甲方发函之日起三天内视为对方收到并认可前述通知载明事项。

12、因乙方养护不当造成当年种植苗木死亡的，乙方免费在甲方限期内更换相同品种规格的苗木进行补种。

14、乙方保证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安排工作人员入场，满足校园日常养护。着装符合

现场管理要求的工服在校园区绿化养护现场。

15、在绿化养护用水用电管理方面，乙方承诺采取措施以尽可能节约用水用电以维护甲方合法权益：

- (1) 不使用破损的水管；
- (2) 在浇水时采用喷灌；
- (3) 教育培养员工节水意识；
- (4) 及时提交月度用水计划；
- (5) 其它节水措施。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养护合同规定的人数、质量标准、工作时间、频次进行工作，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口头警告或发出整改通知，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及时整改，若乙方未履行，应承担违约责任。

2、因下列情形之一发生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可扣留乙方交付的保证金；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超过保证金部分的，乙方仍应赔偿：

(1) 乙方严重违反合同约定，影响校区环境、降低服务质量，经甲方书面警告三次仍无效果的；

(2) 乙方将本合同权利义务分包或变相转包的；

(3) 在国家、省、市、区等各级检查和创优等园林绿化质量评比过程中，园区绿化未能达标的。

3、如乙方服务质量下降，甲方以书面形式通知之日起三天内仍未整改，甲方有权聘请他人进行整改，所需一切费用则从乙方合同款中扣除。如遇紧急突发事件如强台风、暴雨等，而乙方未能及时处理，甲方有权聘请他人进行有关工作，一切费用甲方有权扣减乙方相应的合同费用。

4、如因乙方养护不当，造成当年种植苗木死亡超过养护标准的由乙方出资自行补种。否则，甲方有权扣减乙方相应的合同金额。

第十二条 特别约定

1、乙方配备养护负责管理人员通信工具保证联系畅通。如甲方对乙方养护管理人员当月考核（内容包括缺勤、养护存在问题、整改措施、养护质量等）未能合格的，乙方将无条件对管理人员进行调换。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全部或部分转让其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和义务。

3、乙方一线养护员工，建议尽量聘请当地周边村民。

4、乙方的服务费与提供的服务质量挂钩。甲方按工作质量考核标准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后进行综合评定，日常考核结果占 70%，领导考核小组占 30%。如连续三个月未达标，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5、本合同未作约定事项，按照海南省绿化养护标准执行。

第十三条 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履行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以法律向甲方所在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 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包括采购文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承诺函等等）均为合同的有效成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执行合同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补充协议等文件也是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本合同一式柒份，甲方肆份，乙方叁份，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即可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使用单位（部门）确认签字：

签字日期：

签字日期：

第六章响应文件的格式

项目名称：2024-2025 年儋州校区园林绿化养护项目

招标编号：HD2023-3-027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年 月 日

目 录

资格评审各项页码索引表

符合性审查各项页码索引表

综合评分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附件 1 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附件 2 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2.1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附件 2.2 法人营业执照的复印件

附件 2.3 供应商的资格声明（格式）（须加盖公章）

附件 2.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附件 2.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附件 2.6 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

附件 2.7 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附件 2.8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附件 2.9 联合投标协议书（联合体适用）

附件 2.10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

附件 2.11 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附件 2.12 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件 3 供应商诚信守法承诺书

附件 4 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附件 5 供应商基本情况

附件 6 项目管理机构表

附件 7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附件 8 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简历表

附件 9 项目实施方案

附件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附件 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附件 12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附件 13 第一次磋商报价表（格式）

附件 14 第一次磋商分项报价表

附件 15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格式自拟）

附件 16 商务、技术响应偏离表

资格评审各项页码索引表

序号	评审项	响应情况	材料所在页码
1			
2			
3			
.....			

符合性审查各项页码索引表

序号	评审项	响应情况	材料所在页码
1			
2			
3			
.....			

综合评分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序号	评审项	响应情况	材料所在页码
1			
2			
3			
.....			



附件 1 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致：（采购人）

_____ (供应商单位全称)授权_____ (全权代表姓名)_____ (职务、职称) 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竞争性磋商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磋商。为此，我方声明如下：

1.同意并接受本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本磋商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本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投标有效期为递交响应文件之日起 90 天，成交供应商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签订之日。

3.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本磋商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本磋商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我方承诺在本次磋商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合法的，如果未达到上述要求，我公司同意按照无效响应处理，如果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我公司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6.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成交资格。

7.如果我方投标被接受，则至合同履行完成和质量保证期满为止，本响应文件保持有效。

8.我公司承诺，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合法的，如果未达到上述要求，我公司同意按照无效响应处理，如果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我公司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9.我方承诺如若被评为成交供应商，同意向（海南金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10.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本磋商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本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传真: _____

电话: _____

附件 2 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附件：2.1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关于贵方 年 月 日（招标编号）投标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招标服务一览表中规定的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真实的、准确的。

供应商的名称：（盖章）

受权签署本资格文件人：（签字或盖章）

附件 2.2 法人营业执照的复印件

4、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国内	出口	总额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5、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_____

6、其他情况：_____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的职务：_____

电话号：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传真号：_____

附件 2.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 名：性 别：

年 龄：职 务：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2.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_____（地址）的_____（授权单位名称），法人代表为_____（法人代表姓名、职务）。现授权委托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并将以本单位名义参加（XXXX 代理机构）组织的_____（项目编号）、_____（包号）采购活动。代理人（被授权人）在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宜，我单位均予承认。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附：代理人（被授权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

代理人（被授权人）情况：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联系地址：_____

邮编：_____电话：_____传真：_____

身份证号：_____

供应商（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授权日期：_____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注：响应文件由代理人（被授权人）签署的，须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附件 2.6 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

附件 2.7 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附件 2.8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致：

我单位参与你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现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虚假承诺，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 年 月 日

附件 2.9 联合投标协议书（联合体适用）

无

附件 2.10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

致：海南大学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2024-2025 年儋州校区园林绿化养护项目，项目编号:HD2023-3-027）活动近三年内：

1. 我司在近三年承揽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无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
2. 未因申请人违规或违约介入诉讼或仲裁，不存在拖欠工资情况及重大质量问题、重大安全事故，未因我司违规或违约解除合同。
3. 我司在投标期间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财产被接管或冻结、或被暂停参加投标活动的处罚阶段。
4. 本单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各单。
5. 无其他经营活动中重大违法行为记录。
6. 若在本次政府采购的招标投标的全过程中，被查实我司提供的资料及上述承诺不属实，则采购人有权取消我司的投标及中标资格，且我司将无条件承担由此给本次招标带来的一切后果(包括经济损失)。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11 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_____（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编号：_____）活动前三年内，_____（在下划线处如实填写：“有”或“没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我方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2.12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单位名称)的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_(标的名称),属于_(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_(标的名称),属于_(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中型、小型、微型企业请在响应文件中附此函。

2、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附件3 供应商诚信守法承诺书

（格式内容不得修改，否则视为无效）

致：

我单位在参加 2024-2025 年儋州校区园林绿化养护项目 的投标活动中，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在此声明承诺，我公司承诺，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合法的，如果未达到上述要求，我公司同意按照无效投标处理，如果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我公司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我公司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3.我方未被地市级及其以上行政主管部门作出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罚且该处罚在有效期内；

4.我方一旦中标，将按规定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5.我方一旦中标，将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措施、项目负责人等内容组织实施；

6.我方一旦中标，对本项目提供的所有货物保证货源全新正品，保质保量，否则视为未按期交货/交付；

7.我方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的承诺函，如承诺函不实的，愿意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情形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8.我方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如承诺函不实的，愿意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情形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9.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出现下列情形，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

附：须根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登记信息提供以下内容供审查。不填写以下表格中的信息（含自然人身份证号），或经审查发现存在上述违法、违规情况，按投标无效处理。若有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如果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情形，按第二章供应商须知-总则-合格的供应商中的规定处理。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占股比例	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号
1				
2				
.....				

序号	主要人员姓名	职务	身份证号
1			
2			
.....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4 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业主名称	完成情况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联系方式	备注

注：

- 1.业绩表中所列项目业绩应提供相关业绩合同证明材料复印件，业绩表中应写明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2.供应商须提供类似项目业绩（不含分包），并附提供合同、验收证明材料、与该项目相关的收付款凭证为准，复印件并加供应商盖公章。

附件 5 供应商基本情况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 中	注册工程师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附件 6 项目管理机构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从业时间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从事过类似业绩	备注
				证书名称	专业	级别	证号		

附件 7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工作年限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的职务					
参与项目情况					
业主方	项目名称	规模	质量	业主联系人及方式	

备注：项目负责人应附身份证、2023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证书（如有）（承诺函）等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 8 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工作年限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的职务					
参与项目情况					
业主方	项目名称	规模	质量	业主联系人及方式	

备注：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应附身份证、2023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承诺函）、证书（如有）等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9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项目要求、国家及行业要求、自身情况提供方案。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 11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附件 12 第一次磋商报价表（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磋商报价总计 (两年)	大写： 小写：
每月总价	大写： 小写：
服务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12 个月），考核合格后，可再续签 1 年（12 个月）。
备注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3 第一次磋商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根据项目情况和自身情况列明各分项价格，要求各分项价格之和等于磋商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各分项价格要求完整无漏项，完全包括完成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费用，否则视同免费提供。

附件 14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格式自拟）

例如：

1、草坪、乔木、灌木、绿篱等养护服务要求

1) 养护单位应具备专业养护管理人员、专业设备和专业技术工人进行作业，施工过程中无违章操作现象，无安全事故。拟投入校区园林养护的一线员工不少于 18 人（不含管理人员和办公室人员等，建议尽量为当地周边村民提供就业岗位），入场后 20 个工作日内提供所有人员的身份证复印件和劳动合同复印件（**投标时供应商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附件 15 最后磋商报价

（磋商结束后于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远程开标大厅响应报价）

附件 16 商务、技术响应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服务）/相关功能/商务等要求	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技术（服务）/相关功能/商务等要求应	正偏离/响应/负偏离	页码索引

注：1、供应商应对采购需求逐条响应，不得负偏离，不得仅以“满足”或“不满足”应答，否则作无效响应处。带“▲”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允许偏离，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格式不变。

2、偏离情况说明分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分别表示优于要求、满足要求、不满足要求。评委评审时不能只根据供应商填写的偏离情况说明来判断是否响应，而应认真查阅“投标文件技术（服务）/相关功能/商务等内容”内容以及相关的资料（如有）判断是否满足要求。

3、“页码索引”指“投标文件技术（服务）/相关功能/商务等内容”所对应的证明材料在供应商投标文件中的页码。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 月 日

第七章 评审办法和程序

一、评审办法

1. 评审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2. 综合评分法评审步骤：先进行初步评审，再进行技术、商务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

二、初步评审

1. 开标结束后，磋商小组根据初步评审表”对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和符合性进行评审，只有对“初步评审表”（附表 1）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才能通过初步评审。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本磋商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响应文件内容，磋商小组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供应商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有以下情况的将不能通过初步评审：

供应商未能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的；

供应商未提交法人授权委托书的；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服务时间不满足要求的；

响应文件未按本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填写投标内容及签名盖章的；

磋商报价不是固定价或者磋商报价不是唯一的；

不符合本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条件。

2. 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3. 磋商小组在初审中，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1）第一次磋商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第一次磋商报价表为准

（2）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若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

4. 在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法规：财库

【2015】124号)

三、详细评审

1.磋商小组根据评审办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并进行技术和商务的评审打分。

2.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3.技术、商务评分：具体评审的内容详见（附表3）；

4.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将通过初步评审的所有供应商的磋商报价，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价格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

在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备注：①若供应商享受政策优惠条件，最后磋商报价=享受政策优惠条件价格扣除后的最后磋商价格；②若供应商未享受政策优惠条件，最后磋商报价=最后磋商价格

5.技术、商务及价格权重分配

评估因素	技术、商务	价格
权重	80%	20%

6.综合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审程序、评分标准以及分值分配的规定，磋商小组成员分别就各个供应商的技术、商务状况，其对本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各供应商的得分，得分与磋商报价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综合得分次高的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以此类推。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最后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最后磋商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

备注：涉及资格符合性（初步审查）及综合评分（技术商务评分）内容评审时，如供应商发生名称或法定代表人变更的，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工商部门）出具的变更材料，视同认可、有效。

附表 1

初步审查表

项目名称：2024-2025 年儋州校区园林绿化养护项目

项目编号：HD2023-3-027

序号	审查项	审查标准	供应商
1	供应商的资格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2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是否符合本磋商文件的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3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4	服务时间	是否满足本磋商文件要求	
5	响应报价	响应报价是否唯一	
6	实质性响应要求	技术、质量、服务是否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	
7	其它	是否无其它无效响应文件认定条件	
8	结论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通过初步评审。

竞争性磋商小组：

附表 2

技术、商务评分表

项目名称：2024-2025 年儋州校区园林绿化养护项目

项目编号：HD2023-3-027

评分项目	评分细项	评分标准及说明	分值
商务实力	服务团队	<p>1、除满足用户需求基本要求外，供应商每增派一名一线员工得2分，最高得10分。证明材料：提供增派人员承诺函。</p> <p>2、供应商拟派人员中，具有园林绿化类、绿化养护类相关专业职称，每有一人得2分，最高得6分。证明材料：提供拟派人员相关职称证书复印件及劳动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不提供或提供不齐全不得分。一人多证的按一人计分。</p>	16分
	类似项目业绩	2020年1月1日至今，供应商承接过园林绿化养护类似项目的：每提供一个得3分，最高得9分。证明材料：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日期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9分
	机械配备	<p>1、拟投入本项目配备垃圾运输车、高空作业、洒水车配备齐全得9分，每缺少一种车型扣3分，扣完为止。（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设备可为自有也可为租赁）。</p> <p>2、拟投入本项目必须配备油锯、高杆锯、绿篱机、打药机、割草机、电动三轮车等小型专业机械设备，每具有1种得2分，最高12分。（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p>	21分

技术方案	项目理解程度	根据供应商针对项目整体的理解程度进行综合评审,方案中涉及的内容每有一处错误(错误是指凭空编造、语句不通顺或有歧义、前后内容不一致或相互矛盾或逻辑错误、科学原理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等)或与本项目无关(无关是指描述中存在使用其他项目、其他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存在与本项目无关的内容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等)扣1分,直至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6分
	垃圾清运服务方案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制定的垃圾清运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审,方案中涉及的内容每有一处错误(错误是指凭空编造、语句不通顺或有歧义、前后内容不一致或相互矛盾或逻辑错误、科学原理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等)或与本项目无关(无关是指描述中存在使用其他项目、其他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存在与本项目无关的内容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等)扣1分,直至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6分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整体服务设想、绿化养护方案、绿化养护基本措施进行综合评审,方案中涉及的内容每有一处错误(错误是指凭空编造、语句不通顺或有歧义、前后内容不一致或相互矛盾或逻辑错误、科学原理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等)或与本项目无关(无关是指描述中存在使用其他项目、其他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存在与本项目无关的内容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等)扣1分,直至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12分

	应急预案和保障措施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制定的应急预案和保障措施进行综合评审,方案中涉及的内容每有一处错误(错误是指凭空编造、语句不通顺或有歧义、前后内容不一致或相互矛盾或逻辑错误、科学原理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等)或与本项目无关(无关是指描述中存在使用其他项目、其他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存在与本项目无关的内容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等)扣1分,直至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5分
	相关管理制度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制定相关管理制度进行综合评审,方案中涉及的内容每有一处错误(错误是指凭空编造、语句不通顺或有歧义、前后内容不一致或相互矛盾或逻辑错误、科学原理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等)或与本项目无关(无关是指描述中存在使用其他项目、其他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存在与本项目无关的内容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等)扣1分,直至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5分
报价	价格分	<p>采购人在评审办法中确定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权重)为20%(即价格权值为20%)。本采购项目按照低价优先法计算报价得分,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的评审价格最低的供应商的最终报价评审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的评审价格)×价格权值×100(供应商磋商报价得分按“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p>	20分
合计			100分